

行为守则

在联合国系统活动中
防止骚扰、包括
性骚扰

un.org/codeofconduct

 [#codeofconduct](https://twitter.com/codeofconduct)



绝不容忍
联合国系统活动中
骚扰行为

宗旨

联合国系统各组织致力于使所有人都能在包容、尊重和安全的环境中参与活动。

联合国系统的活动遵循最高道德和专业标准，所有参与者都应廉洁奉公，尊重所有参加或参与任何联合国系统活动的人员。

适用范围

《行为守则》适用于联合国系统的任何活动，包括全由或部分由联合国系统实体不论在何处组织、主办或赞助的会议、大会、研讨会、集会、招待会、科技活动、专家会议、讲习班、展览、会外活动和任何其他论坛，以及无论是否由联合国系统实体组织、主办或赞助但在联合国系统办公场所举行的任何活动或聚会。

《行为守则》适用于联合国系统活动的所有参与者，包括以任何身份参加或参与联合国系统活动的所有人员。

联合国系统或负责联合国系统活动的其他实体承诺执行《行为守则》。

《行为守则》不具法律或规范性质。它补充但不影响其他相关政策、条例、规则和法律的适用，包括关于联合国系统活动场地的法律和任用，包括关于联合国系统活动场地的法律和任何适用的东道国协定。

违禁行为

骚扰是可被合理预期或认为会对他人造成冒犯或侮辱的任何不当或不受欢迎的行为。在联合国系统各项活动中禁止基于性别、性别认同和表达、性取向、身体能力、外貌、族裔、种族、民族血统、政治派别、年龄、宗教或任何其他原因的一切形式的骚扰。

性骚扰是一种特定的违禁行为。性骚扰是指任何具有性意味并可合理预期或认为会对他人造成冒犯或羞辱的不受欢迎的行为。性骚扰可涉及任何口头、非口头或肢体性的行为，包括书面和电子交流，且可能发生在相同或不同性别的人之间。

性骚扰行为举例，但不限于：

- 对某人的性取向或性别认同作出贬损或贬低的评价
- 辱骂或使用带有性别/性内涵的侮辱性言辞
- 对外表、衣着或身体部位作出性评论
- 评定某人的性能力

- 反复要求与某人约会或发生性行为
- 以性暗示方式盯视
- 不受欢迎地触摸，包括捏、拍、揉或有目的地触碰他人
- 做出不适当的性姿势，如猛推骨盆
- 分享性或下流的轶事或笑话
- 发送任何形式的性暗示信件
- 分享或展示任何形式的性方面不适当的图像或视频
- 试图或实际进行性侵犯，包括强奸

投诉程序

认为自己在联合国系统活动中受到骚扰的参与者可向联合国系统活动组织者或相关安保当局举报此事，目睹此种骚扰的参与者也应举报。这种举报不应影响可能适用于联合国系统或其他人员的任何规则和程序。联合国系统活动的组织者将根据其适用的政策、条例和规则采取适当行动。

适当行动举例，但不限于

- 开展实况调查工作
- 要求施害者立即停止冒犯行为
- 中止或终止施害者参加联合国系统活动，或拒绝其登记参加未来的联合国系统活动，或两者兼施
- 向对被控骚扰的人有管辖权的任何调查或纪律机构转达指控
- 向对被控骚扰的人有管辖权的雇主或实体转达举报资料，以便采取适当的后续行动

指控骚扰的受害者也可以寻求警方等其他有关机构的帮助，同时考虑适用的法律框架。

参加者不应在知情的情况下，就违禁行为作出虚假或误导性的声明。

禁止报复

禁止对提出指控或为支持指控提供信息的参与者进行威胁、恐吓或任何其他形式的报复。联合国系统或负责联合国系统活动的其他实体将根据其适用的政策、条例和规则，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适当行动，防止和应对报复行为。